

食飯甘願攞鹽，做事必須清廉。

苗栗縣政府政風處 廉政宣導

中華民國112年10月



宣導內容

壹、貪瀆不法案例

貳、廉政倫理規範

參、利益衝突迴避法

肆、消費者保護宣導

貪瀆不法案例-不實填載勘查報告表，協助詐領災害補助金

案例概述

甲承租土地從事農作，明知承租之土地尚未種植農作物，竟利用 A 鄉於颱風來襲後，中央主管機關列為得申請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地區之機會，基於詐欺取財動機，向A公所詐稱，承租土地所種植之香瓜因颱風而受災，申請災損補助。

乙為 A 公所公務員，與甲為舊識，該次風災經指派為災損勘查人員。甲所申請案件係屬乙之勘查轄區，乙明知實際至現場勘查甲之承租土地時，並無種植農作物跡象，卻未攝影存證，且竟於勘查報告表上，不實填載甲有種植香瓜而受災，並核定其受災率，導致不知情之縣政府與農委會承辦人員均陷於錯誤，誤認為甲承租之土地確有因颱風來襲而受災，而撥給甲補助金。

貪瀆不法案例-不實填載勘查報告表，協助詐領災害補助金

風險評估

1、 勘查認定標準不一：

農作物災損勘查多仰賴基層人員，相關人員如欠缺農業專業知識，缺乏經驗，易使災害受損情形認定不同，標準不一，甚或逾越裁量，導致不同勘查人員對同樣事物有不同裁量決定。

2、 實地勘察缺乏監督機制：

天然災害造成大區域農損，惟相關勘查工作礙於時效，由單人完成認定，決定是否核准救助，無相互監督機制，易發生專攬獨權之流弊。

相關法令

- 1、 刑法第213條公務員登載不實罪。
- 2、 刑法第216條行使偽造文書罪。
- 3、 刑法第339條詐欺取財罪。
- 4、 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4款圖利罪。

貪瀆不法案例-不實填載勘查報告表，協助詐領災害補助金

防治措施

1、落實災損抽查作業

抽查作業應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 12 條與「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第 5 點第 3 項之規定辦理，抽查案件之抽選比率按該管轄區申請案件總數，以隨機抽選方式辦理，藉由抽查稽核制度，可有效防範稽查不實之情事。

2、現場勘查影像存證

勘查人員應依「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規定，確實勘查田區之災損情形，並以攝影、照相或數位化工具先行影像存證，另得以科技工具輔助勘查，作為後續核予救助金之佐證資料。

3、定期辦理勘查人員實務訓練

勘查人員應熟稔天然災害相關法令、程序，對於農作物之耕作成長應具備專業新知，尤其實務經驗傳承甚為重要，主辦單位應定期實施專業實務訓練講習，以提高勘災之客觀性與正確性，維護受災農民權益。

4、以不實資料申請補助者落實下次不予補助規定

針對有誤導勘查人員勘查與申報受災地點不符之地點或受災地點未實際作農業生產使用、實際受災項目與申報受災項目不符之農民造冊列管，並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 12-1 條規定，於下次發生天然災害救助時，不予補助。

廉政倫理規範-違法或不當之請託關說應登錄

案例概述

甲機關於106年3月間辦理「○○掃描儀」採購案，由乙公司以低於底價60%之價格得標，惟乙公司嚴重逾期履約且未能提出符合延長履約之正當事由，並多次以舊品交貨，且被甲機關拒絕。乙公司經理A即透過民意代表B向甲機關首長C表達關切之意，希勿解除契約並延長履約期限。

處理情形

甲機關首長C接獲此請託關說後，立即知會政風機構，並召集相關單位研商處理方式，仍決定依照合約規定於106年11月解除契約，並婉轉回覆民意代表B。若C因B之關說，在無正當理由情形下，違反契約條款同意乙公司延長履約期限，使廠商因而獲得不法利益，恐將觸犯「貪污治罪條例」第6條第1項第4款對主管或監督之事務圖利罪嫌。

利益衝突迴避法-事前揭露及事後公開Q&A

Q1

採購案決標前事業團體尚非本法規範之關係人，但於決標後該事業團體因負責人變更而成為本法所規範之關係人，是否需要請該事業團體補正事前揭露表？

A

採購案投標時及決標時，該事業團體既非本法所稱之關係人，嗣於決標後該事業團體始為本法之關係人，並無本法第14條第2項事前揭露及事後公開義務，故尚無需補正事前揭露表。

利益衝突迴避法-事前揭露及事後公開Q&A

Q2

A 民意代表為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投標受該民意代表監督機關採購案時為 A 民意代表之關係人，惟該採購案決標時A民意代表已卸任，此時該機關是否仍需踐行事後公開程序？

A

如某公司投標時屬A民意代表之關係人，自應依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然若 A 民意代表在採購案決標時已卸任，則某公司於交易成立時已非A民意代表之關係人，機關自無庸依本法第14條第2項辦理事後公開。

避免誤入詐騙網站、APP小常識

- ✓ 認清網址的真實性
- ✓ 於有認證之平台下載APP
- ✓ 瞭解網站蒐集個資的目的



0 vs 0 ?

1 vs l ?

英文與數字不一樣喔





祝平安 喜樂

法務部廉政署檢舉服務專線：0800-286-586

苗栗縣政府政風處廉政專線：037-356639

苗栗縣政府政風處 關心您